

2019 年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部门 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一）为社区居民提供便民利民服务。开展志愿互助、扶贫助残、居家养老、信息咨询、公益宣传活动；

（二）集中受理社区劳务就业、社会综合救助、社会化退休管理、社会保险、劳资调处等工作；

（三）负责街道政务服务中心大厅业务综合受理和出件窗口工作（窗口咨询、收件、受理、催办、出件等）；负责网上办事大厅业务处理、信息维护；统计分析政务服务运行情况，受理有关投诉举报；贯彻落实街道政务服务相关的各项管理制度、服务标准和服务规范；根据上级部署完善市、区、街三级政务服务中心以及社区公共服务站一窗式政务服务模式。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239.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1.6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23.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2.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6.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81.78	本年支出合计	49	281.78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281.78	总计	52	28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1.78	280.09	0.00	0.00	0.00	0.00	1.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69	23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9.69	23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9.69	23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2	21.93	0.00	0.00	0.00	0.00	1.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93	2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3	11.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	6.2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1.78	280.09	0.00	0.00	0.00	0.00	1.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7	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1.69
2081002	老年福利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1.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	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1	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41	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6	1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6	1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6	16.0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1.78	161.62	120.1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69	121.22	118.4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9.69	121.22	118.47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9.69	121.22	118.4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62	21.93	1.6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93	21.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3	11.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	6.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7	4.67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69	0.00	1.69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1.78	161.62	120.16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1.69	0.00	1.6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	2.41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1	2.41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41	2.4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6	16.0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6	16.0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6	16.0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239.69	239.6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1.93	21.93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41	2.4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6.06	16.0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280.09	本年支出合计	50	280.09	280.0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280.09	总计	54	280.09	280.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80.09	161.62	118.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69	121.22	118.4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9.69	121.22	118.4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9.69	121.22	118.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3	21.9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93	21.9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3	11.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	6.2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67	4.6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1	2.41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1	2.41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41	2.41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80.09	161.62	118.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6	16.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6	16.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6	16.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3
30101	基本工资	92.04	30201	办公费	2.01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2	30206	电费	0.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7	30207	邮电费	0.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1.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9
30309	奖励金	2.41	30229	福利费	2.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3.29		公用经费合计	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1.96	0.00	1.96	0.00	1.9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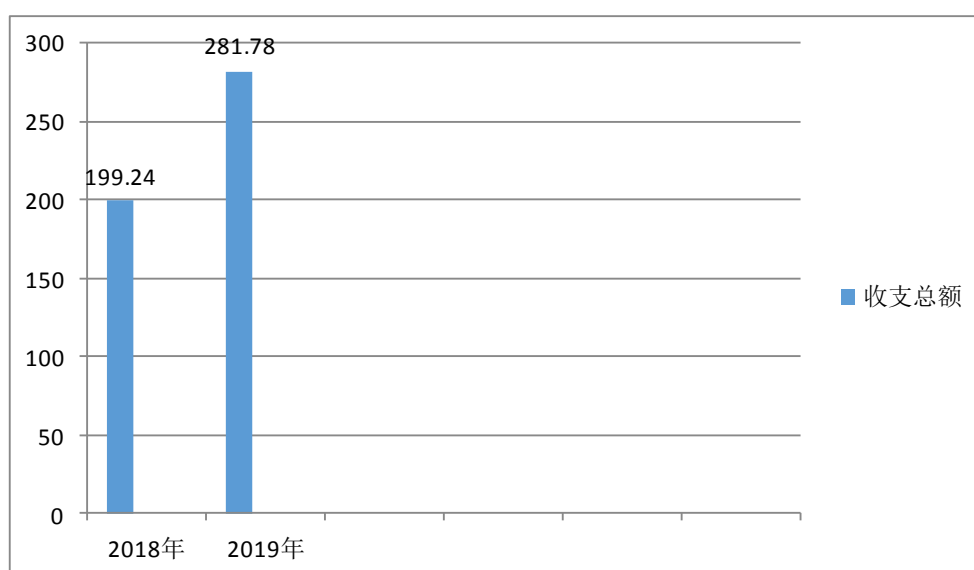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269.38	269.38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69.38	269.38	0.00
利息收入	0.40	0.40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40	0.40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268.98	268.98	0.00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268.98	268.98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反映本单位非税收入情况

第三部分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2019 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281.7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2.54 万元，下降 22.7%。主要是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总收入 281.7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81.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0.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7.29 万元，下降 19.3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1.6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56 万元，下降 83.51%，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总支出 281.7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81.7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1.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8 万元，下降 1.09%，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2. 项目支出 120.1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0.77 万元，下降 40.19%，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80.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0.0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7.29 万元，下降 19.37%，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进行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80.0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0.0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1.45 万元，增长 8.29%；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进行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39.69 万元，占 85.07%，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工作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1.03 万元，占 3.91%，主要用于事业离退休人员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22 万元，占 2.21%，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67 万元，占 1.66%，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1.69 万元，占 0.59%，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老年福利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41 万元，占 0.86%，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6.06

万元，占 5.7%，主要用于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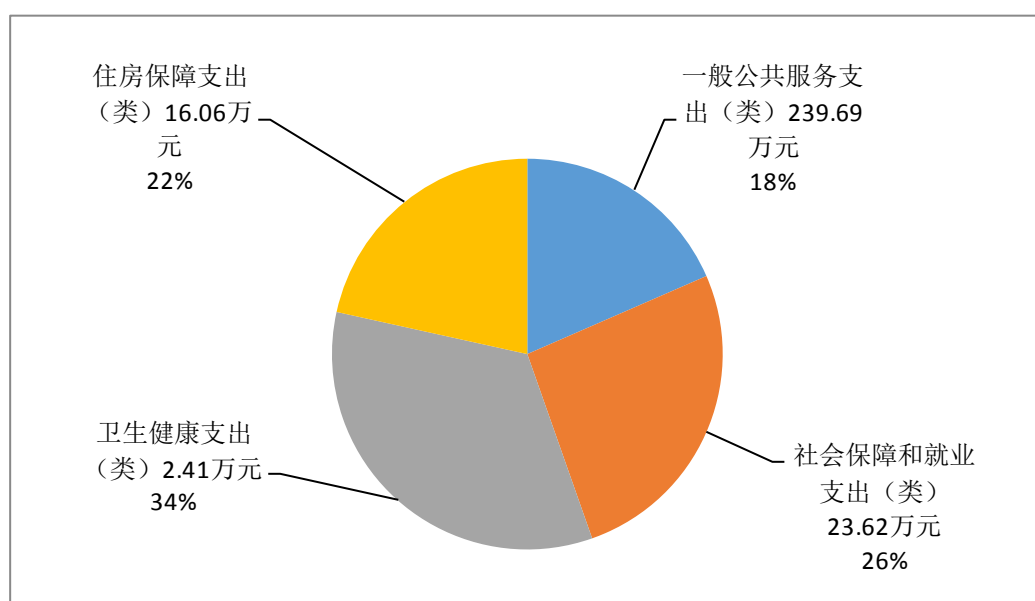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0.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7.29 万元，下降 19.37%。主要原因：精简节约，按政策进行调整。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39.69 万元，占 85.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3.62 万元，占 8.38%；卫生健康支出（类）2.41 万元，占 0.86%；住房保障支出（类）16.06 万元，占 5.7%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58.64 万元，支出决算 28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9%。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3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支出项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1.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7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支出项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3.16%。预决

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需求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67万元，完成预算--%（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6.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1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支出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161.6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8.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76%。主要原因：根据政策进行调整。

其中，人员经费153.29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1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4.3万元；公用经费8.33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8.33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支

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 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完成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本部门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96 万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78.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96 万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7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部门 2019 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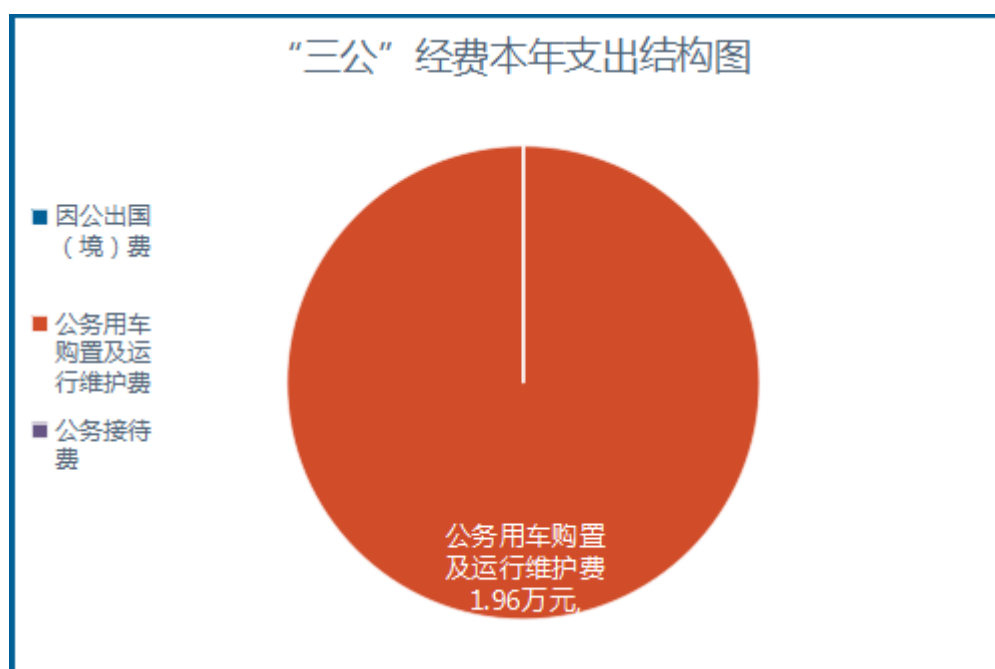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96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未发生因公出国（境）差旅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96 万元，2019 年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 1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2019 年，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未发生公务接待活动。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广州市越秀区光塔街道社区服务中心部门2019年度会议费决算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部门2019年度无会议费预算及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本部门本年度无举办会议。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269.38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269.38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 0 万元，占--%（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无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 0 万元，占--%（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无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69.38 万元，占 100.0%，包括包括物业出租 269.38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无捐赠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无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无其他收入。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中心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绩效管理工作稳步推进。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切实保障中心各项工作科学合理开展，提升了财政资金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中心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中心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中心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总结项目的实施经验、做法，提出改进措施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及时调整和优化以后年度财政支出项目资金支出方向和结构，合理配置资源，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

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258.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8.6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中心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政策）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一）2019 年主要工作情况。

2019 年，在街党工委、办事处的正确和区有关职能的业务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和区委决策部署，把“守初心”和“担使命”融入到日常工作中，强化理想信念，进一步统一思想，转变工作作风，团结协作，全面深入地推进社区服务中心的各项工作。

1. 劳动就业服务工作

一是落实街道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服务辖内失业人员。开展失业登记服务，包括失业证的换领、年审、续期，自由职业的备案，流动人员的就业、失业备案，特困申请及就业援助、跟踪服务，就业指导咨询与推荐，登记用工单位招聘信息等方面的服务。

二是抓住重点、突破难点、强化就业服务。2019 年新出台《就业专项资金补贴管理办法》，针对政策的变化，我中心主动开展工作，通过集中举办多场政策宣讲会、小组分类会议、个案

解说、电话联系和短信信息提醒等多种方式，确保了全部参保人员确认停保并选择其它形式参保，较平稳地实现新旧政策过渡期无矛盾纠纷。通过大力宣传新的灵活就业人员申请补贴方法，鼓励大龄失业人员争取参保申领补贴；重点做好“4050”和零就业家庭失业人员就业，保证“零就业”家庭1人以上就业。

三是做好本街道公益性岗位的申报工作，落实按比例安置就业困难人员（主要是参战退役就业困难人员），每月按时报送《越秀区公益性岗位使用情况统计表》和《越秀区公益性岗位空岗情况统计表》。做好招用参战复退就业困难人员的申报工作。

2. 劳动社保方面

2019年，我中心顺利承接了社保综合管理业务、四险待遇管理、生育待遇管理等多项业务；通过加强综合咨询岗的业务培训，分流社保业务，全年无发生因集中办理社保业务而引发的投诉事件。

3. 居民医保、养老保险工作

严格落实我区2019年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参保扩面缴费任务数，较好地完成参保扩面缴费任务。

4. 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一是积极宣传养老金资格认证新政策，推广使用微信APP年审认证的操作方法，办理境外、省内外等异地认证，并对区反馈数据比对异常的退休人员进行核实及系统年审。

二是落实2019年度广州市工会困难职工建档立卡工作。组

织部分社会化管理退休人员健康体检，并为退休人员办理视同缴费年限审核、军转干补贴申请、特殊人群住院零星报销等工作，将惠民便民的政策落到实处，为需要帮助的老人排忧解难。

5. 政务服务工作

2019 年，我中心坚持“把复杂交给窗口，把简单交给群众”的理念，积极推进居民办证办事制度改革，努力落实“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任务要求。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